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MEN JIHONG CO., LTD
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3)

(「本公司」)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廈門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莊浩女士

香港，2026年4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莊浩女士；執行董事張和平先生、莊澍先生及陸它山先生；職工代表董事白雪婷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清博士、薛永恒教授、鄧以海先生及蔡慶輝先生組成。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浩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发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决定单独或同时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不包括库存股份）数量的20%的H股或可转换成该等股份的证券、购股权、认股权证或可认购公司H股的类似权利。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发公司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